泗洪县宏源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招聘工作人员简章

泗洪县宏源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洪县宏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7日，国有企业性质，注册资本21.4亿元，现有职工16人，公司主要是以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为核心的综合性企业。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人员结构，经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招聘名额及专业要求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5名（具体岗位、名额及专业等要求见招聘岗位简介表）。

二、招聘条件及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3、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4、国民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所学专业与招聘专业相一致；

5、年龄在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1982年12月4日至2000年12月4日期间出生）；

6、具备招聘岗位要求的其他资格和条件，详见《岗位简介表》（附件1）。报考专业认定，以《江苏省公务员招录考试专业参考目录》（2018版）为准。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现役军人；
　　（2）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非2018年应届毕业生；
　　（3）正在接受纪律审查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或触犯刑律被免予刑事处罚的，或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4）曾被开除公职、党籍、团籍、高等教育学籍的；
　　（5）被机关事业单位辞退不满5年的；
　　（6）受到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留党、留校）察看、降低岗位等级等处分不满3年的，或受处分期间未满的；
　　（7）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2017年年度考核为不称职（不合格）等次。
　　（8）因在报考中弄虚作假、在考试中有违纪违规行为、聘用审批后考生放弃报到等被列入《宿迁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生诚信档案库》“黑名单”管理，自入库之日起未满3年的；
　　（9）考生被认定存在“较重失信行为”未满3年的，或“严重失信行为”未满5年的。具体可参阅苏政办发〔2013〕100号、苏政办发〔2014〕114号、宿公通2015（28）号、宿人社发〔2015〕190号、洪政办发〔2015〕97号等文件规定，或咨询、查询县公共信用信息中心（0527-89890167）；
　　（10）考生与招聘单位（泗洪县宏源公司）负责人以及相关科室负责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不得报考。
　　请诚信报考。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资格。

三、招聘办法及程序

本次招聘工作由泗洪县宏源公司组织。根据“自愿报名、公平竞争、择优聘用”的原则，按照公布招聘事项、报名和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和聘用审批等步骤实施。

（一）报名。报名时间：2018年12 月4日-12月14 日（正常上班时间）

报名地点：泗洪县宏源公司（泗洪县财政局五楼507）办公室；联系电话：0527-88359213；

报考人员应按招聘条件及要求如实填写《泗洪县宏源公司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附件2）（外地人员可将报名表填好后发电子邮件（邮件主题注明招聘报名）至邮箱shxhygs@163.com），并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身份证、毕业证书、职称或相应专业从业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外地报名人员在领取笔试证时提供原件）；

2、近期免冠同底彩色照片（二寸）3张；

3、泗洪县宏源公司负责对报考人员提供的信息进行资格审核，凡考生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资格。

报名费用100元/人。未进行缴费的考生，视为报名未通过。

（二）考试。考试方式为笔试加面试。

1.笔试。笔试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及专业知识，满分100分。按照拟招聘岗位1:3比列，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参加面试人数与招聘计划数之比不足3:1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组织面试。

本次公开招聘各环节的考试（含笔试、面试等所有考试），考生成绩不低于该项考试卷面总分50%的为合格，否则，取消进入下一阶段程序的资格。各环节的考试成绩均以百分制的形式计算、合成、公布。

笔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详见笔试准考证。

2.面试。参加笔试且成绩合格的考生进入面试。面试开考比例为1:3，参加面试人数与招聘计划数之比不足3:1的，按实际符合条件人数组织面试。

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形式，面试时对于形不成竞争的岗位，考生面试成绩须达到60分（即面试总分的60%）为合格。面试成绩当场告知考生。

按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各占50%的比列采用百分制计算考生综合成绩，综合成绩在中国泗洪网公布。

面试时间、地点见面试准考证。

考生报名后需保持《报名登记表》上所填联系方式正常使用和通畅，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影响招聘工作的责任和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三）体检。根据考生的综合成绩（综合成绩相同的，按面试成绩；面试成绩仍相同的，另行组织考试确定），按照招聘职位计划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选，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时间另行通知。

（四）考察。按照本简章确定的聘用条件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考察参照《江苏省国家公务员录用考核实施细则》（2018版）执行。考察对象个人信用情况、违法犯罪记录情况纳入考察范围。因体检、考察不合格等原因出现缺额时，在本岗位面试考生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五）公示。考察合格的考生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名单在中国泗洪网上公示7个工作日。在公示期间被检举且经查实不符合聘用条件的，取消聘用资格，并在本岗位面试考生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六）其他。聘用工作结束后三个月内，如因被录取人员放弃录取资格或试用不合格等原因出现招聘名额空缺，本公司可以在同岗位落选人员中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一次性递补。

四、聘用待遇

对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公示期间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泗洪县宏源公司负责聘用，签订劳动合同（含三个月试用期）。试用期满且合格的员工薪资按正式人员待遇发放薪酬。

五、纪律与监督。

报考者须如实提供有关证件，真实、准确、认真填写报名登记表。弄虚作假者，查实后取消考试和聘用资格。

本次招聘全过程接受县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的监督，严肃招考纪律，严格秉公办事，严禁徇私舞弊。如有违纪违规，即取消考试及聘用资格，并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政策咨询电话：0527-88359213（泗洪县宏源公司）。

监督电话：0527-80791057（县纪委派驻第十一纪检组）。

1. 本简章由泗洪县宏源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表：1.泗洪县宏源公司2018年公开招聘岗位简介表；

2.泗洪县宏源公司2018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2018年12月4日